

#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

沪工程委〔2018〕5号

---

## 关于成立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学科建设办公室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机关部处、直属单位、学院（部、中心）：

为全面实现学校“十三五”规划目标，推进学校从“教学型大学”向“教学研究型大学”转型发展，进一步优化学科发展布局，提升学科建设水平，经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，成立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学科建设办公室。工作职责如下：

1. 根据国家和上级部门的要求，结合本校实际情况，负责制定学校学科建设总体规划并推进规划的实施落实；

2. 指导二级学院编制学科建设分规划，督促二级学院根据规划做好学科建设工作；

3. 负责学校学科布局结构的调整优化，组织制订完善学科建设规章制度；组织省部级及以上重点学科（包括一流学科、高峰高原学科、高水平学科、优势学科等）、学科平台基地等建设项目的申报、立项、过程管理及结项验收等工作；

4. 负责协调组织相关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一级学科评估工作；

5. 负责校级重点学科（包括“一流学科”等）建设工作；

6. 逐步建立完善学校学科建设动态数据库；

7. 负责学科建设经费的统一归口管理；

8. 负责校学术委员会等全校性学术事务工作等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

2018年2月26日